

醫療財團法人南迴基金會 函

地址：950台東市四維路三段232號1樓

承辦人：戴羽欣

電話：(02)23412632

Email：yhd@4141.org.tw

受文者：衛生福利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南醫字第00011000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. 醫療財團法人南迴基金會第一屆第十次董事會會議紀錄  
2. 醫療財團法人南迴基金會第一屆第十次董事會會議簽到表

主旨：有關本會申請「110年南迴醫院建院工程」公益勸募案，經評估後，擬先設立診所，推動南迴地區醫療守護計畫，暫緩南迴醫院籌建計畫，故請准予撤銷本案，復請鑒核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會於110年4月申請辦理「110年南迴醫院建院工程」公益勸募案，預計籌募新臺幣1億5,560萬元整案，許可文號為衛部救字第 1101361717號。
- 二、經本會董事會決議，擬先設立診所，進行居家及門診等醫療服務，推動南迴線醫療長照守護計畫，暫緩南迴醫院籌建工程，原通過之「110年南迴醫院建院工程」公益勸募案(許可文號為衛部救字第 1101361717號)，於第一屆第十次董事會議，全數通過申請撤銷。
- 三、該勸募專戶(國泰世華大安分行，帳號 020-03-501024-7)，截至目前為止，因尚未公開揭露專戶資訊，故勸募金額為0元。

正本：衛生福利部

副本：

醫療財團法人南迴基金會